关于开展淮海工学院第十四届青年教师 授课比赛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为进一步提高青年教师的业务素质和课堂教学水平,扎实教学基本功,提升授课质量,加强教师相互交流和学习,促进教育教学改革,根据《淮海工学院青年教师授课比赛竞赛办法》(淮工院发〔2010〕79号)文件要求,决定组织淮海工学院第十四届青年教师授课比赛。现将本次比赛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参赛条件及报名

- 1. 年龄在 40 周岁及以下(197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)、担任课程主讲任务的专任教师。
 - 2. 由符合条件的教师本人向所在教学单位提出申请。
 - 3. 近两年内有教学事故者不得参赛。

二、比赛程序及方式

比赛分预赛、决赛两个阶段进行:

1. 预赛

(1) 预赛由各教学单位组织,可以采用公开竞赛,也可以通过随堂听课形式安排在正常的课堂教学中进行。各教学单位应在听课的基础上,结合同行评价、学生评价和教学文件查阅情况,对参赛者进行全面综合评价,推选出最优选手参加决赛。

- (2)各教学单位推荐进入决赛教师名额以各单位青年教师 人数为基数按比例确定,推荐限额详见附件1。
- (3)2019年4月30日前,各教学单位将《淮海工学院青年教师授课比赛推荐表》(附件2)报送至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。

2. 决赛

- (1)决赛由学校统一组织,学校成立比赛评审委员会,负 责决赛阶段的评审工作,确定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胜奖获奖教师 名单。
 - (2) 决赛采取集中公开授课形式。
 - (3) 决赛时间初定 2019 年 5 月下旬, 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
三、奖励办法

- 1. 获得比赛一、二、三等奖教师,根据《淮海工学院教学奖励办法》(淮工院发[2017]123号)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及奖金。
- 2. 参赛教师获奖情况记入教师业务档案,并作为专业技术职 务晋升及评优的重要参考条件。

附件:

- 1. 淮海工学院第十四届青年教师授课比赛各教学单位推荐限额
 - 2. 淮海工学院青年教师授课比赛推荐表

淮海工学院 2019年3月18日

联系人: 娄婷婷, 联系电话: 85895113。

附件 1: 淮海工学院十四届青年教师授课比赛各教学单位推荐限额

序号	教学单位	推荐限额
1	机械与海洋工程学院	1人
2	土木与港海工程学院	2 人
3	电子工程学院	1人
4	海洋生命与水产学院(食品工程学院)	2 人
5	海洋资源与环境学院	1人
6	化学工程学院	2 人
7	测绘与海洋信息学院	1人
8	计算机工程学院	1人
9	商学院	2 人
10	文学院	1人
11	外国语学院(国际学院)	3 人
12	理学院	3 人
13	法律与公共管理学院	1人
14	马克思主义学院	1人
15	药学院	1人
16	艺术学院	2 人
17	体育学院	1人
18	应用技术学院	1人
19	工程训练中心	1人
	28 人	

附件 2:

淮海工学院青年教师授课比赛推荐表

学院(盖章):

推荐教师姓名		年龄		职称	
学历/学位	•	参赛课程			
初赛情况:					
学院推荐意见:					
		防	E长:		
			2	年 月	日